

2022 年度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8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二、收入决算表	18
三、支出决算表	2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4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4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2
第五部分 附件	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农业、农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起草并组织实施农业（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农垦等）和农村经济的地方性政策；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组织、指导农业执法工作。

（二）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了解掌握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和农业、农村工作情况；开展“三农”重大问题的调研，提出决策意见和建议。

（三）负责完善农村经营管理体制；参与拟订农村经济体制改革方案，指导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管理工作；指导农民负担监督管理、村民筹资筹劳、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和扶持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建设与发展。

（四）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组织落实专项扶贫开发项目的实施；协助做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监管；协调开展行业和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五）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指导农村

基层建设、农村工作机制创新和指导农业及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建 设；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并指导实施新农村建设、农村小康建设规划和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农业和农村信息化建设，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信息管理和服 务。

（六）指导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落实促进粮食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的相关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品质的改善；按规定承担农业固定资产投资的相关工作，组织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项目申报、农业专项资金的计划安排管理和监督检查；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七）牵头研究起草和指导实施现代农业发展的政策规划，推进现代农业示范区等专项建设；拟订并指导实施农业产业化、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点龙头企业及产业化示范基地建设；会同有关单位拟订农产品专业批发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产品品牌；指导农产品行业协会建设与发展。

（八）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依据有关规定负责畜禽屠宰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国家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承担农业标准化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与监督管理。

（九）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依法实施农作物种子（种苗，不含林木种苗和花卉）、食用菌菌种、草种、种畜禽、水产苗种、农药、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含水产饲料及其添加剂在养殖环节投入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兽医医疗器械和有关肥料的监管工作。

（十）承担农业防灾减灾责任，负责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动植物疫病防控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动植物防疫和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含水生动植物，不含森林植物、花卉、野生动植物）境内的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管理相关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组织种子、消毒剂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

（十一）拟订农业科研、农技推广的规划、计划和有关政策，指导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产业技术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技术引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组织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村级农民技术员和农村实用人才培养与管理工作；依法开展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农业系统劳模的评选和组织指导农民体育健身活动。

（十二）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草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组织实施耕地及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改良政策，依法管理耕地质量。

（十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农业生态建设规划，指导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与利用，指导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建议，依法对农业资源保护、农业生产污染防治以及对农业生态环境造成直接污染或者破坏的行为实施监督管理；负责督促指导可养区生猪养殖场的改造升级，推广生猪生态养殖模式及养殖废弃物的综合利用；指导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等的发展和农村节能减排工作；牵头管理外来物种（含水生动植物，不含林木资源、陆生野生动物）。

（十四）研究拟订农垦发展政策，指导农垦系统深化改革；组织和指导垦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农场农用地利用工作；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南亚热带作物发展规划，指导其农业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

（十五）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农机化促进政策；负责对农业机械安全使用的宣传、教育和管理；依法负责农机安全监理工作；依法组织农业机械产品的调查，指导农机作业安全和维修的管理。

（十六）负责渔政管理、渔港监督和渔船（含船用产品）

检验监督管理工作；在职责范围内对渔业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依法管理与保护渔业环境与渔业资源；组织重要涉渔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生态补偿工作；负责渔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处置、救援等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负责渔业管理工作，指导水产养殖业发展；组织水生动植物病害防治工作；指导水产品加工与流通工作，承担养殖环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承办农业涉外、涉港澳台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牵头组织研究拟订汀台农业合作与交流的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拟订农业利用外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九）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股室及 2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行政单位	17
长汀县农业区划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4

长汀县农科教站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4
中国渔政长汀县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6
长汀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10
畜禽屠宰监督管理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2
长汀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5
县畜牧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3
长汀县水产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3
长汀县汀州镇畜牧兽医水产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2
长汀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6
长汀县植保植检站	全额拨款	4

	事业单位	
长汀县土壤肥料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3
长汀县种子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6
长汀县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7
长汀县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7
长汀县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4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5
长汀县农村节能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2
长汀县农（良种）场管理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4
长汀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2
长汀县农业综合开发中心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5

长汀县乡村振兴服务站	全额拨款 事业单位	8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长汀县农业农村局部门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要求，全力抓好农业农村工作，加快谋划乡村产业振兴新路径，构建农业高质高效、农民富裕富足的发展新格局，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确保全县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大力发展特色现代农业，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1. 粮食生产稳定。强化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中有增，种粮效益稳步提升。一是稳定粮食面积。种植粮食作物 38.26 万亩，总产 17.29 万吨，其中水稻 32.61 万亩（早稻 8.91 万亩，中稻 2.61 万亩、晚稻 21.09 万亩），总产 15.42 万吨。玉米、豆类、甘薯等旱粮作物面积 5.48 万亩。复垦撂荒地 3812 亩，其中用于种植粮食作物 3733 亩。二是提高种粮效益。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面积 3.02 万亩。开展稻田综合种养 460 亩，建立 3 个稻田综合种养中心示范点。落实幼龄果园套种大豆 3696 亩，增加了粮食播种面积和提高了粮食总产量。三是提高种粮积极性。今年共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554 万元；发放种粮一次性补贴三批次共 985 万元；为 83066 户农户 29.74 万亩水稻办理水稻种植保险；落实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868.6 万元，受益农户 2891 户，补贴机具 3943 台。

四是夯实农田设施。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 2021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4 个，建设规模为 3.3 万亩，总投资 5232.34 万元。2022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 4 个，建设规模为 3.2 万亩，总投资 4727 万元，正在有序推进。建设长汀县“数字农田”平台，实现农田建设统一、精准、高效的数字化管理。

2. 农产品保量保质。严格落实“两稳一保一防”，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强化农产品质量监管，做到农产品量大质优。

一是种植业产量稳定。引导种植户扩大种植规模，加大标准化和绿色产业推广力度，实现全年设施蔬菜种植 2259.7 亩，收成 1.356 万吨，槟榔芋种植 6 万亩，食用菌生产规模 2310 万袋，总产量达 4.41 吨，果茶园种植 4.56 万亩，产量 2.17 万吨，发展茯苓种植 2.48 万亩。

二是养殖业形势向好。指导生产经营主体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有序出栏生猪，11 家生猪养殖场列入市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大力发展河田鸡产业，合理安排生产，积极适应市场变化。2022 年实现河田鸡出栏 1500.36 万羽，生猪出栏 65.9 万头，水产养殖 1.98 万亩，产量 1.28 万吨。

三是质量监管有力有效。全县纳入福建省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与一品一码并行系统的生产经营主体 781 家，赋码出证 3.4 万批次，平均赋码出证 44

批次以上。完成主要农产品农残快检样品数 8.75 万份，合格率达 99.8%以上。

3. 特色现代农业优势明显。大力发展特色现代农业，2022 年预计实现畜禽、蔬菜、果茶、薯业、食用菌、渔业、林竹花卉等七大特色产业全产业链产值 94.38 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103.71%，比增 11%。

一是推进特色项目建设。以农业重点项目建设为重要抓手，深挖农业增长潜能，全年完成谋划项目 1 个，签约项目 5 个，开工项目 1 个，竣工项目 2 个。成功争取省级现代农业（河田鸡、槟榔芋）产业园项目，获 5000 万元补助，其中今年到位资金 2500 万元，谋划项目 20 个，已全部开工，完成投资 2.499 亿元。

二是推广农业品牌。鼓励各类生产经营主体积极打造农业品牌，提高产品竞争力。涂坊槟榔芋获评福建省十大区域公用品牌。全年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9 家，认定农业产业化联合体 3 家（其中市级 2 家）。新增“三品一标”9 个，认证“三品一标”28 个。新培育“一村一品”专业村、示范村 36 个（其中县级专业村 20 个、市级专业村 11 个、省级专业村 5 个）。

三是融合一二三产。注重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建成农产品产地初加工中心 3 个，举办福建省中国农民丰收节等农事活动，南山镇中复村获评国家级美丽休闲乡村，古城镇丁黄村获评省级美丽休闲乡村。

四是建设示范基地。积极打造一批农业示范基地，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创建 4 家省级美丽牧场、2 家省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创

建国家级、省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各 5 家，建设 5 个省级优质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实施 1 个槟榔芋品种提纯复壮项目，建立 10 个槟榔芋标准化示范基地、11 个 2606 亩优质稻绿色新品种展示示范片点、2 个高素质农民培训示范基地、2 家农业科技示范基地。长汀县南墩河田鸡保种场有限公司获省级农业创新应用基地。2 家新型经营主体作为省级“福农优品·邮政惠农”优质农场品生产基地。

（二）深化治理与改革，推进农业农村可持续发展 1. 改善农村环境。一是实施地力提升工程。大力提升耕地质量，发展种植紫云英等绿肥 9.52 万亩；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 55.28 万亩，覆盖率达 90.4%；有机肥推广 50.5 万亩次；秸秆还田 17.8 万亩。抓好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 8122.05 亩。二是开展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继续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全县化肥施用量 12072 吨（折纯）、农药使用量 267 吨，分别比去年减少 2.26%、2.2%。三是实施果茶园水土流失治理。统筹抓好生态果茶园建设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作，建立果茶园水土流失治理示范点 2 个，示范面积 603 亩。四是开展渔业增殖放流。继续在汀江河等重点流域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放流增殖鱼苗 88.4 万尾，保护渔业资源和促进生态修复。2. 落实行业监管。不断强化监督管理，堵住管理漏洞，规范行业秩序，确实保障农户合法权益。一是强化

农业综合执法。加大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查处力度，全年立案查处各类涉农案件 26 起（其中种子违法 2 起、农药违法 4 起，农产品违法 2 起，肥料违法 1 起，电、炸、网鱼等渔业违法行为 5 起，私屠滥宰违法 2 起，宅基地违法 10 起）。配齐农业执法装备，统一执法服装，购置执法摩托车，执法装备水平进一步提升。二是加强动物卫生监督。累计受理产地检疫申报 4655 批次，检疫生猪 23.67 万头，检疫家禽 88.5 万羽；受理生猪屠宰检疫申报 898 批次，检疫屠宰生猪 3.91 万头，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30 头，病害肉 4899 公斤；屠宰检疫河田鸡 78.61 万羽。三是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推进河田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简化优化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流程，推行农村建房“一站办”改革。全县累计申请建房 812 宗，批准申请 777 宗，批准面积 121.22 亩。四是规范行政审批。规范行政审批工作流程，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已入驻行政服务中心行政审批事项 104 项，办理各类许可事项 173 件，办理时限最长不超过 5 个工作日。

3. 落实防灾减灾。统筹抓好常态化新冠病毒疫情防控和农业农村发展，有效应对防范各类农业灾害。一是加强植物病虫害监测预警。依托全县 6 盏虫情测报灯、7 个病虫测报点、5 个水稻观测圃、40 个草地贪夜蛾性诱监测点和农药使用情况监测点 18 个，开展农作物病虫害主要病虫害监测预报，全年挽回粮食损失 7882.8 吨。推广完成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

应用推广 60 万亩次，统防统治 42 万亩次，粮食作物统防统治覆盖率 43.5%。二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持续抓好春、秋两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全面推进“先打后补”，做好高致病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集中强制免疫，做到应免尽免。全县家禽禽流感免疫数量 338.34 万羽，生猪口蹄疫免疫数量 24.52 万头，牛、羊口蹄疫免疫数量 2.85 万头，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 100%，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 90%以上。三是加强防汛抗旱。争取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179 万元，补助 28 台机井、757 台抽水机。加快推进 3000 亩高效节水灌溉设施建设，对已具备施工条件的农田灌溉工程，优先安排施工，确保灌溉设施尽早建成投入使用。投入 920 万元支持 103 个村修护水毁农田基础实施。

4. 深化农村改革。

全面深化农村改革，为农业农村发展注入活力。一是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回头看”，对全县 17 个乡镇 290 个行政村进行全面梳理，及时发现成员身份确认、股权改革、制度建设、档案管理等方面的问题并及时进行整改。加强村级财务公开在线监管，督促村里每季度按要求公开财务收支情况，并上传监管平台，对村级财务公开不规范问题及时督促整改，推进村级财务管理规范。二是培育示范经营主体。开展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家庭农场示范创建活动，培育农民合作示范社 50 个，其中县级 26 个，市级 15 个、省级 6 个、国家级 3 个。

培育示范家庭农场 51 家，其中县级 25 家、市级 15 家、省级 11 家。三是培育农村实用人才。全年共培育高素质农民 1996 人次，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 132 名。评选出 20 名第二届优秀农村实用人才。19 名农民获得农民职称，其中市级农艺师 6 名，县级初级农艺师 13 名。培育高素质农民初创之星 1 个，高素质农民创业之星 2 个。选送 40 名农民到高校参加大专学历教育。

（三）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1. 脱贫成果持续巩固。有效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是推进帮扶政策落地见效。推进小额信贷放贷工作，2022 年全县小额信贷存量 892 户 2158.63 万元；落实雨露计划补助政策，补助符合条件的对象 572 人 169.65 万元；对外出务工的脱贫人口进行车船费补助，共 1201 户 19.05 万元。二是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全县 17 个乡镇（镇）共排查脱贫户、困难农户 20.54 万人（户）次，行业部门共筛查脱贫户、困难农户共计 16.38 万人（户）次。落实“一键报贫”工作要求，全年共受理 50 户农户申请和核查工作。三是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安排各级衔接资金 1355.47 万元用于支持脱贫人口发展生产稳定增收。指导乡（镇）谋划实施 161 个激励性产业帮扶项目，惠及 3045 户脱贫户。继续为全县有劳动能力的脱贫人口发展农业产业提供保险保障，全县投保 3090 户，投保率达 111.63%。设置公

益性岗位 432 个；设立帮扶车间 27 个，带动 242 名脱贫人口就业。成功争取到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全省仅 2 个县），项目补助 5000 万元，目前已下达 4000 万元，在河田、三洲、濯田 3 个乡（镇）实施 40 个项目。

2. 乡村振兴持续推进。一是抓点带面引领乡村振兴。按照“点上示范、串点连线、连线成片、辐射全县”的试点示范工作思路，抓点带面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展开。实施试点示范项目 102 个，完成投资 1.54 亿元、占比 105.03%。

“长征起点·生态典范”“江畔田园·宜居客寨”2 条串点连线线路列入全省 100 条乡村振兴示范线精品线路。持续推进“红旗跃过汀江·两山实践走廊”“田园牧歌·七星闪耀”2 个“跨村联建”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投入 2.43 亿元实施安全生态水系建设工程等 48 个项目。其中“一县一片区”的“红旗跃过汀江·两山实践走廊”片区实施项目 35 个，完成投资 2.24 亿元，占年度计划总投资的 118.07%。成功争取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全省仅 2 个县），获补助 5000 万元。谋划打造 17 条“一乡一线”示范线，推动试点示范由“点”“线”“片”向“面”上拓展，引领带动乡村振兴向整体推进、向全县域拓展。

二是扎实推进农村建设品质提升。水环境治理、居住环境整治、风貌管控、基础设施提档等 4 类 17 项重点任务完成投资约 8.8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30.64%。“五个美丽”创建成

效明显，美丽乡村庭院、美丽乡村微景观、美丽乡村小公园、美丽田园、美丽乡村休闲旅游点均超额完成建设，“五个美丽”创建经验做法在全省乡村“五个美丽”建设现场推进会上作典型交流发言，三洲镇曾坊村列入全省“五个美丽”建设典型案例评选。三是持续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创设“人居环境日”，将每月最后一周星期五设为“人居环境日”，由广大机关、党员干部示范带头，有效带动农民群众积极参与到人居环境整治中。高质量推进“两治一拆”专项整治，结合“两治一拆”整治工作创新“五园一舍五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515”模式，30个行政村通过市级验收，完成市下达任务的187.5%，整治空心房2369栋20.16万平方米，整治裸房2364栋37.73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236处1.54万平方米，完成整治率位居全市第一，整治质量位居全市第二。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6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9.48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5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4659.5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49.5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9143.6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36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9.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880.03	本年支出合计	20234.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074.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720.09
总计	20954.18	总计	20954.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880.03	12220.49	0.00	0.00	0.00	0.00	4659.5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8	23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1	15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2	139.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12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45	12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2	7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6	5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9.48	15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48	7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9.48	5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179.65	11520.11	0.00	0.00	0.00	0.00	4659.54
21301	农业农村	12488.42	8435.11	0.00	0.00	0.00	0.00	4053.31
2130101	行政运行	856.70	85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23.59	911.97	0.00	0.00	0.00	0.00	211.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38	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11.51	51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25.71	22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17	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58	4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120.42	109.13	0.00	0.00	0.00	0.00	11.2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597.36	5766.96	0.00	0.00	0.00	0.00	3830.40
21303	水利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350.00	1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334.39	1728.16	0.00	0.00	0.00	0.00	606.2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334.39	1728.16	0.00	0.00	0.00	0.00	606.2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36	4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234.10	2919.21	17314.8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50	0.00	34.5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34.50	0.00	34.5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50	0.00	34.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8	234.1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1	157.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2	139.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9	17.9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7	32.4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129.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45	129.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2	76.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6	52.3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9.54	142.48	407.0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69.54	62.48	407.06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4.54	7.48	407.06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143.65	2313.68	16829.9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5329.10	2280.79	13048.31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63.40	763.4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931.76	931.76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86	0.00	57.86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11.51	20.00	491.51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74.12	18.00	256.12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17	6.17	0.00	0.00	0.00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7.85	0.00	27.85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58	0.00	40.58	0.00	0.00	0.00
2130153	农田建设	2477.83	0.00	2477.83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238.02	541.46	9696.56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350.00	0.00	135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350.00	0.00	135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457.71	32.89	2424.82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57.71	32.89	2424.82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0.00	6.84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0.00	6.84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36	0.00	43.36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36	0.00	43.36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36	0.00	43.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2	99.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6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9.48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8	234.1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129.4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49.54	0.00	549.54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992.43	14992.43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36	43.36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9.42	99.42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20.49	本年支出合计	16082.88	15533.34	549.5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972.3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9.97	109.9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82.29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90.06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16192.85	总计	16192.85	15643.31	549.5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533.34	2756.94	12776.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4.50	0.00	34.50
20603	应用研究	34.50	0.00	34.5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4.50	0.00	3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18	234.1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21	157.2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2	139.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9	17.99	0.00
20808	抚恤	32.47	32.4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47	32.4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44.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45	129.4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45	129.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2	76.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7	0.9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36	52.3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992.43	2293.90	12698.54
21301	农业农村	11739.68	2261.00	9478.68
2130101	行政运行	763.40	763.4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911.97	911.97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7.86	0.00	57.8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511.51	20.00	491.5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74.12	18.00	256.12
2130110	执法监管	6.17	6.17	0.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7.85	0.00	27.8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40.58	0.00	40.58
2130153	农田建设	2477.80	0.00	2477.8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68.42	541.46	6126.96
21303	水利	1350.00	0.00	135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350.00	0.00	135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895.91	32.89	1863.0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895.91	32.89	1863.02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0.00	6.8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0.00	6.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36	0.00	43.36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3.36	0.00	43.3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36	0.00	43.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2	99.4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2	99.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2	99.4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6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95.29	30201	办公费	72.0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3.73	30202	印刷费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14.29
30103	奖金	843.49	30203	咨询费	25.0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8.48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8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35.08	30206	电费	7.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99	30207	邮电费	21.2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7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	30211	差旅费	11.5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6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1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1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9.5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2.4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7.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7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5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19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31.03	公用经费合计					325.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9.6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6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62
3. 公务接待费	6	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0.06	159.48	549.54	142.48	407.0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0.06	159.48	549.54	142.48	407.0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0.06	79.48	469.54	62.48	407.06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5.06	59.48	414.54	7.48	407.06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00	20.00	55.00	55.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80.00	80.00	8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80.00	80.00	8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20954.18万元，支出总计20954.1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13056.29万元，下降38.39%。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指标由系统直接调剂到相关乡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6880.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00.81万元，下降39.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061.0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9.48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4659.54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0234.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323.07万元，下降29.1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919.2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466.75 万元，公用支出 452.4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314.8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192.85 万元，支出总计 16192.8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4402.93 万元，下降 47.07%。主要是：本年部分项目指标由系统直接调剂到相关乡镇。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53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264.68 万元，下降 34.7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60302-社会公益研究支出 34.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0 万元，增长 11.29%。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增加。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58 万元，增长 4.18%。主

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97 万元，增长 63.25%。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编在职人员退休，职业年金补缴，经费增加。

（四）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32.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09 万元，增长 38.88%。主要原因是本年死亡抚恤人员比上年增加，导致死亡抚恤金增加。

（五）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8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该科目财政拨款减少。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76.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8 万元，增长 4.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七）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4.9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八）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52.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 万元，增长 4.4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九）2130101-行政运行支出 763.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6.28 万元，增长 6.4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础性绩效拨款。

（十）2130104-事业运行支出 911.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8.22 万元，增长 43.9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基础性绩效。

（十一）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 57.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4.44 万元，下降 77.94%。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减少。

（十二）2130108-病虫害控制支出 511.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14 万元，下降 17.58%。主要原因是该科目资金 2021 年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十三）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支出 274.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1.28 万元，增长 49.92%。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专项资金增加。

（十四）2130110-执法监管支出 6.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3 万元，下降 69.46%。主要原因是本年农业综合执法经费及屠宰执法经费没有安排拨款。

（十五）2130121-农业结构调整补贴支出 27.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1 万元，增长 26.36%。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增加。

（十六）2130135-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支出 4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2 万元，增长 26.18%。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增加。

（十七）2130153-农田建设支出 2477.80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1262.87 万元，增长 103.95%。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任务增加，专项资金增加。

（十八）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668.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82.22 万元，下降 36.80%。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指标由系统直接调剂到相关乡镇。

（十九）2130310-水土保持支出 135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3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科目上年无支出。

（二十）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895.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61.77 万元，下降 65.89%。主要原因是本年部分项目指标由系统直接调剂到相关乡镇。

（二十一）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6.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 万元，增长 26.90%。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增加。

（二十二）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3.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77.37 万元，下降 80.36%。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减少。

（二十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99.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1 万元，增长 0.52%。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缴纳比例增加。

（二十四）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6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二十五）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二十六）2130111-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5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二十七）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53.8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二十八）2130505-生产发展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23.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二十九）2130701-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三十）2200120-海域与海岛管理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三十一）2209999-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6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该科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549.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3.78 万元，下降 64.6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14.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60 万元，增长 15.81%。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使用了上年度结转资金。

(二)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5.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40.38 万元，下降 95.40%。主要原因是该科目项目资金减少。

(三) 2121100-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8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该科目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56.94 万元，

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3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25.9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9.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1.18 万元，增长 6.40%。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资金使用。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全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净增加 4.6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 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全年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净增加 4.62 万元。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按预算使用资金。当年决算数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5.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3.44 万元，下降 18.66%。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使用资金。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累计接待 140 批次、120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 20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资金、“两治一拆”乡镇专项资金、农村宅基地管理专项经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9057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无相关的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3.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长 36.25%，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拨款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6.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3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晋江长汀山海协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由农业农村局负责对接晋江市的山海协作帮扶工作，安排专项经费 15 万元，用于双方领导互访活动经费 10 万，双方其他活动经费 5 万。						
主要成效			做好晋江山海协作帮扶对接工作，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1.80	10	60.0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1.80	—	6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晋江山海协作帮扶对接工作。				做好晋江山海协作帮扶对接工作，助力乡村振兴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试点村个数	≥18 个		18	10	10	无
			实施项目数	≥18 个		73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公开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	≥100%		10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	≥18 个		18	5	5	无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村容村貌改善	≥90%		90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5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和土地（林权）纠纷仲裁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等相关文件。我县 2022 年农村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任务预计 300 万亩，安排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和土地纠纷仲裁工作经费 15 万元，用于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宣传、培训以及农村土地、林权等纠纷的仲裁支出。						
主要成效			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宣传等任务，处理好土地、林权等纠纷仲裁。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宣传等任务，处理好土地、林权等纠纷仲裁。				完成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宣传等任务，处理好土地、林权等纠纷仲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材料发放率	≥95%		95	10	10	无
			土地（林权）纠纷仲裁处理率	≥100%		10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作进度	≥100%		100	5	5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5%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资金明细：1、现场勘查、入户调查 10 万元，2、方案编制和专家评审费用 5 万元，3、培训费 1 万元，4、物质采购（石灰）59 万元，5、农产品采样和检测 15 万元，6、效果评估报告编制和专家评审 5 万元，7、差旅费 5 万元。							
主要成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受污染耕地的安全利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利用面积	≥8000 亩		8122.05	10	10	无
				安全利用率	≥93%		93	5	5	无
				农产品合格率	≥90%		99.8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方案及效果评估报告	≥90%		9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土壤安全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可食农产品安全	≥90%		9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重大疫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重大疫病防控经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 1、强制免疫疫苗相关支出，2、应急物资储备，3、疫病监测、预警预报，4、疫苗冷藏、运输，6、防疫技术培训等支出。						
主要成效			严防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防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严防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高致病性禽流感免疫任务	≥100%		100	10	10	无
			完成口蹄疫免疫任务	≥100%		100	10	10	无
			完成小反刍兽疫免疫任务	≥100%		100	5	5	无
		质量指标	平均抗体合格率	≥70%		70	5	5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完成强制免疫任务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0 件		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创新办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长汀县委组织部 中共长汀县委农办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向重点乡村选派第六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的通知》（汀委组综〔2021〕89 号）文件，97 个村全覆盖，扣除省市 30 人，县派驻 67 人。安排 1. 县乡镇选派驻村干部每人每年办公经费 67*5000=33. 50 万元。2. 片长办公经费 1. 50 万元。3. 差旅费、会议、培训、材料、电话、保险经费 15 万元。						
主要成效			保障县派驻村书记公共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00	35. 00	35. 00	10	100. 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00	35. 00	35. 00	—	100. 00		
	其他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0	0. 00	0. 00	—	0.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中共长汀县委组织部 中共长汀县委农办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向重点乡村选派第六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的通知》（汀委组综〔2021〕89 号）文件精神，保障公共经费。				保障县派驻村书记公共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第一书记人数	≥67 个		67	10	10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开展保障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5	5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	≥5000 元		5000	5	5	无
			片长办公经费	≥15000 元		150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成效	≥100%		100	15	15	无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书记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后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汀委【2016】25 号文件及中央“四不摘”政策，安排脱贫攻坚战后续工作经费 50 万元，用于扶贫、脱贫后续工作支出。						
主要成效			2022 年以来，长汀县严格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扶贫开发成果。				2022 年以来，长汀县严格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县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后续培训工作	≥2 次		2	10	10	无
			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工作宣传和调研	≥2 次		2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全县扶贫干部业务水平	≥100%		100	10	10	无
			扶贫队伍保障	≥100%		100	5	5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开发成果巩固后续工作得到保障	≥100%		100	15	15	无
			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脱贫人口满意度	≥90%		10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屠宰检疫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屠宰检疫专项经费资金明细：1、新购置检疫工具及耗品 6 万元，2、购置检疫耗材 25 万元，3、新购置办公用品 6 万元，4、检疫人员值班生活用品 3 万元，5、聘用检疫人员工资及绩效 80 万元。						
主要成效			完成屠宰检疫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文件标准向福建世臻诚食品有限公司派驻官方兽医，履行屠宰检疫监管职责。				完成屠宰检疫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屠宰检疫率	≥100%		100	10	10	无
			病害家畜检出率	≥100%		100	5	5	无
			病害家畜及病害肉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5	5	无
			瘦肉精抽检份数	≥17300 份		1730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增收情况	≥500 万元		500	15	1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	≥15 个		15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山海协作晋江对口帮扶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按照《晋江市-长汀县山海协作对口帮扶补充协议》《关于全省乡村振兴试点示范资金筹措使用管理有关工资的通知》，1200 万元用于省级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根据县委办公室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在春节前组织开展扶贫走访慰问的通知》，安排 233 万元用于脱贫户的生产发展资金；根据组织部《关于向重点乡村选派第六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安排 567 万元用于支持县派驻村点村项目建设及发展壮大村级产业振兴。						
主要成效			建设乡村振兴示范点，巩固脱贫，壮大村级产业振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233.00	218.65	10	93.84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	233.00	218.65	—	93.84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乡村振兴示范点，巩固脱贫，壮大村级产业振兴。				建设乡村振兴示范点，巩固脱贫，壮大村级产业振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试点村个数	≥18 个		18	10	10	无
			实施项目数	≥18 个		73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公开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	≥100%		10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	≥18 个		18	5	5	无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村容村貌改善	≥90%		90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7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乡村振兴示范片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我县“红旗跃过汀江·两山实践走廊”“田园牧歌·七星闪耀”两个乡村振兴跨村联建示范片区，其中有 16 个非省级乡村试点村，根据 2021 年我县建设实际情况，1、按平均每村 150 万元标准安排跨村联建建设专项资金 2400 万元；2、安排专项奖补资金 1000 万元。该资金由县乡村振兴办统筹安排使用。						
主要成效			建设跨村联建示范片，发展乡村产业，不断提升宜居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0.00	957.50	52.00	10	5.43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00.00	957.50	52.00	—	5.43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跨村联建示范片。				建设跨村联建示范片，发展乡村产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跨村联建示范片村个数	≥16 个		1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实施项目数	≥48 个		87	20	2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	≥100%		100	5	5	无
			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超 10 万元村占比	≥100%		100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	≥16 个		16	5	5	无
			培育县级以上文明村数	≥5 个		5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中级版以上“绿盈乡村”个数	≥9 个		10	5	5	无
			未发生重大生态环境污染问题的村数	≥16 个		16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乡村振兴项目满意度达 90%以上的村数	≥16 个		16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农村宅基地管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龙政综【2021】34 号、龙政办【2020】56 号、汀政办【2020】86 号、汀政综【2021】99 号安排农村宅基地管理专项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1. 农村宅基地管理办公、培训经费，2. 平台建设，3. 购置执法设备，4. 农村宅基地违法用地查处劳务费支出。						
主要成效			完善宅基地用地标准、盘活闲置农房和宅基地、改善农村居住条件，带动乡村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宅基地用地标准、盘活闲置农房和宅基地、改善农村居住条件，带动乡村发展。				完善宅基地用地标准、盘活闲置农房和宅基地、改善农村居住条件，带动乡村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批数	≥200 宗		682	10	10	无
			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2	5	5	无
			案件查处数	≥1 件		1	5	5	无
			农村宅基地完成审批面积	≥28 亩		107.67	10	10	无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	≥15 个		17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根据汀委组综〔2021〕89 号，安排 67 个，每个村 20 万元配套帮扶资金 1340 万用于产业发展帮扶。根据汀委发【2018】4 号和汀委【2018】136 号，安排激励性扶贫资金 170 万用于激励产业扶贫项目。						
主要成效			按标准发放配套帮扶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3.00	0.00	0.00	10	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3.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标准发放配套帮扶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按标准发放配套帮扶资金，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乡村振兴发展村个数	≥67 个		67	10	10	无
			资金使用公开率	≥100%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5	5
		资金实际支出率		≥8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每村扶持资金	≥20 万元		2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10	10	无
			受益的脱贫人口数	≥3000 人		3000	10	10	无
			村容村貌改善	≥90%		90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长汀县推进乡村振兴十条措施》（汀委发【2018】4 号），安排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专项经费 20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相关工作经费支出。						
主要成效			助力乡村振兴。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助力乡村振兴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助力乡村振兴。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试点村个数	≥18 个		18	10	10	无
			补助跨村联建示范片村个数	≥16 个		16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培育县级以上文明村数	≥12 个		1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	≥100%		10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	≥18 个		18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中级版以上“绿盈乡村”个数	≥9 个		10	5	5	无
			未发生重大生态环境污染问题的村数	≥18 个		18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乡村振兴项目满意度达 90%以上的村数	≥18 个		1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龙岩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引发龙岩市 2021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方案通知》文件精神，预计 2022 年我县农残快检任务 10350 个，安排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10 万元，用于农产品取样、检测、设备维护等支出。						
主要成效			对农产品进行质量安全检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照工作方案，对农产品进行质量安全检测。				对农产品进行质量安全检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监督检查抽检次数及样品数	≥60 份		41	5	3.42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调整抽检数量
			省级风险监测抽检次数及样品数	≥60 份		40	5	3.33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抽检根据我县实际情况调整抽检数量
			市级监督检查抽检次数及样品数	≥60 份		118	10	10	无
			市级风险监测检测次数及样品数	≥60 份		121	10	10	无
			市级专项抽查	≥5 份		5	5	5	无
		质量指标	农残监测总体合格率	≥97%		99.8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95%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抽检并上传种植业农产品速测抽检数据	≥1000 份		100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6.75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南山官坊农场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国有农场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文件，南山官坊农场改革后管理费用：1、办公费 3 万元，2、维修维护费 2 万元。						
主要成效			补助南山官坊农场管理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助南山官坊农场管理。				补助南山官坊农场管理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人员工资支出占比	≥40%		40	5	5	无
			水库维修费用	≥0.5 万元		0.5	5	5	无
			道路、水渠等维修费用	≥1.5 万元		1.5	5	5	无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件		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2022 年河田鸡产业扶持资金明细：1、优化河田鸡国家级种苗 63 万元，2、标准化河田鸡养殖场补助资金 880 万元，3、河田鸡保险扶持资金 42 万元，4、壮大河田鸡加工营销企业 230 万元，5、强化河田鸡品牌建设 10 万元，6、动物疫病净化 315 万元。						
主要成效			扶持河田鸡产业，加快推动河田鸡产业提质增效，实现高质量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0.00	1440.00	60.28	10	4.19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0.00	1440.00	60.28	—	4.1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扶持河田鸡产业，加快推动河田鸡产业提质增效，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优化一产、深化二产、强化三产，通过目标驱动、政策撬动、龙头拉动、品牌带动、科技推动，全面推进河田鸡产业高端化、绿色化、品牌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促进农民增收、产业提质增效。				扶持河田鸡产业，加快推动河田鸡产业提质增效，实现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河田鸡标准化鸡舍数	≥20 个		20	15	15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实施进度	≥90%		40	5	2.22	无
			资金下达及时率	≥9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8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员培训次数	≥3 次		3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数量	≥20 个		20	10	10	无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问题	=0 起		0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二、三融合企业数	≥1 个		1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87.22			
评价等级		良（90>S≥8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河田鸡疫病净化项目实施，要与继代留种工作同步进行，因项目进度较慢已错过时间。			提早规划实施方案， 加快实施进度， 做好对接工作，注意时间节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新增耕地开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汀委（2018）100 号】文件，2022 年我县预计可完成 193.66 亩新增耕地，按新增耕地面积 1000 元/亩的标准对实施部门给予项目测量、设计、耕地质量评定等工作经费。						
主要成效			完成既定目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新增耕地项目测量、设计、耕地质量评定等支出。				完成既定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无
			规划测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工程施工监理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县政府《关于印发长汀县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安排 1、“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经费 10 万元；2、“两治一拆”乡镇专项经费 500 万元。						
主要成效			高质量推进“两治一拆”专项整治。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完成预计任务。				高质量推进“两治一拆”专项整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	≥25 个		30	10	10	无
			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10	5	5	无
			投诉件办理数	≤1 件		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	≥17 个		17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乡镇数	≥17 个		17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满意度	≥98%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两治一拆” 乡镇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市政府《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县政府《关于印发长汀县开展“两治一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以及县政府 2021 年第 11 次常务会议纪要，安排“两治一拆”乡镇专项经费 500 万元，用于通过市级“两治一拆”考核验收支出。						
主要成效			高质量推进“两治一拆”专项整治，30 个行政村通过市级验收。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185.00	18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185.00	18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实施两治一拆，人居环境整治，完成目标任务。				高质量推进“两治一拆”专项整治，30 个行政村通过市级验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目标任务	≥25 个		30	10	10	无
			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10	5	5	无
			投诉件办理数	≤1 件		0	5	5	无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100	5	5	无
				资金实际支出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乡镇数	≥17 个		17	15	1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整治乡镇数	≥17 个		17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乡村满意度	≥98%		9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乡村振兴省级试点村建设县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中共福建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全省乡村振兴试点示范资金筹措使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2021 年我县市县两级共配套 1252.8 万元，根据市财政局 市委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乡村振兴示范村资金筹措安排有关事项的通知》，市财政 2021 年安排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资金 540 万元，故县级配套 712.8 万元。						
主要成效			建设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3.00	0.00	0.00	10	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3.00	0.00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乡村振兴试点示范片区。				建设乡村振兴试点示范村。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试点村个数	≥18 个		18	20	20	无
		质量指标	实施项目数	≥18 个		73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全县平均水平的村占比	≥100%		100	5	5	无
			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超 10 万元村占比	≥100%		100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数	≥18 个		18	5	5	无
			培育县级以上文明村数	≥12 个		17	5	5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中级版以上“绿盈乡村”个数	≥9 个		15	5	5	无
			未发生重大生态环境污染问题的村数	≥18 个		18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乡村振兴项目满意度达 90%以上的村数	≥18 个		18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	------	------	------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专项名称			备荒种子储备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长汀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概况			备荒种子储备：1、备荒种子储备 5 万元，2、仪器设备维护费 3 万元。						
主要成效			完成好下达的备荒种子储备任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好下达的备荒种子储备任务。				完成好下达的备荒种子储备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备荒种子收购数量	≥3 万公斤		3.75	10	10	无
			种子纯度	≥96%		96	5	5	无
		质量指标	种子净度	≥98%		98	5	5	无
			种子发芽率	≥80%		85	10	10	无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5	无
			种子水分程度	≤12.5%		12	5	5	无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5	5	无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数	=0 个		0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 2022 年无相关部门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